

证券代码：872646

证券简称：中雁石斛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中雁石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表决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28 日上午 9：30-11：00。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646	中雁石斛	2025 年 7 月 23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选举倪志旭先生为第三届 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	√

议案 1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-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(1)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

人出席的，凭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。(2)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。(3)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 年 7 月 28 日上午 9：00-9：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办公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南村（乐清市科技孵化创业服务中心内）；联系电话：0577-61312345-8015； 邮政编码：325608 ； 联系人：刘素芹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会议为期半天，与会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中雁石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中雁石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1 日